

中法战争史论文集

第四集

广西人民出版社



中法战争史论文集

第四集

广西中法战争史研究会编

广西人民出版社

(桂)新登字01号

中法战争史论文集

第四集



广西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

(邮政编码：530021)

(南宁市河堤路14号)

广西桂苑印刷厂印刷



开本 850×1168 1/32 11,625印张297.6千字

1992年11月第1版 1992年11月第1次印刷

印数 1—1000册

ISBN7-219-02244-1/K·201 定价：6.00元

前　　言

1990年8月及1991年10月，由广西社会科学院、广西社联、广西文化厅、广西通志馆、广西军事志领导小组、广西师范大学历史系、广西中法战争史研究会以及蒙山县人民政府、钦州市人民政府联合发起，先后在桂林—蒙山、钦州举办了中法战争史研讨会、刘永福与中法战争研讨会暨三宣堂建堂100周年纪念会。承北京、上海、吉林、辽宁、山东、河南、江西、福建、安徽、贵州、山西、湖南、云南、广东、广西、台湾等地的学者光临指导，两次学术活动共收到论文、译文、资料100余篇，就中法战争中清阮宗藩关系的性质与作用、中法战争与中国近代化、中法战争与晚清的国防政策、中法战争中的会党动态、中法战争中的列强调停、基隆、马尾、镇南关战役、刘永福及有关历史人物评价、中法战争研究回顾等问题继续开展讨论，还就改革开放新形势下如何开展中法战争史研究交换了意见。为了扩大交流、保存史料，我们从两次会议文件中选编、出版《中法战争史论文集》第四集。

本论文集由庾裕良、黄振南、廖宗麟同志负责选编，由于水平所限，错漏在所难免，敬祈读者教正。

本书得以出版，除得到各位作者的大力支持外，还得到了广西珍珠公司刘文雄总经理、钦州市人民政府、广西人民出版社、广西桂苑国际科技服务公司的鼎力襄助和扶持，谨致谢忱。

广西中法战争史研究会

1992年5月20日

目 录

前 言	1
有限战争特点与中法战争诸问题	刘 庆 1
中越宗藩关系三题	黄清根 陆妙春 14
中越宗藩关系之我见	许立坤 25
中法交兵前战和之争的缘起与发展	黄振南 38
中法战争后期的形势及清政府“乘胜即收”原因析	关 威 52
中法战争与晚清国防政策的转变	刘 庆 62
中法战争与广西近代化	石立民 74
马尾战役与中国近代化	韦健玲 88
试论列强在中法战争中的“调停”活动	方 垣 99
试论中法战争中的赔款问题	廖 劲 120
中法战争期间的会党动向	邵 雍 128
中法战争中台湾战场的几个问题	陆 方 139
基隆战役述评	岑生平 151

慈禧发动“群臣奏议国策”析	刘子明	161
李宝谈判的由来、实质和影响	庾裕良	168
北黎事件真相及其启示	廖宗麟	183
中法战争中李鸿章主和动机试析	储立新	198
中法战争期间曾纪泽由主战转而主和原因初探	王 漱	208
刘永福离越归国之心理透视	张茂林	221
中法战争的妥协派——唐炯	刘毅翔	229
萃军初探	李 智 刘承志	239
中法战争中的永安籍将士	何有伦 刘海寿 黄兆伦	248
黑旗军中的博白子弟	李建源 李 旭	255
刘永福父墓诰封碑小考	黄少愚	259
中法战争史研究十年回顾	庾裕良	264
中法战争史研究四十年	廖宗麟	293
俾斯麦与中法战争	[美] 刘易斯·米尔顿·彻里著 俞 政译	310
法军攻占澎湖与孤拔之死	[法] A·热维著 黄振南译	318
清朝争夺在越南的宗主权和地位	[越] 郑 需著 范宏贵 古小松译	324
1883—1885年中法战争的根源	[越] 郑需著 袁仕仓译	336
中法战争史论著目录(1983年1月至1992年5月)	周 犀编	346

有限战争特点与中法战争诸问题

刘 庆

1883年爆发的中法战争，在史学家眼里历来都是一场非常奇怪的战争：尽管战火越烧越旺，作战地域却严格限于越南北圻和中国东南沿海地区；交战双方不仅在战场上拼杀，也在谈判桌前斗法；清廷在马江惨败后急于对法宣战，在镇南关大捷后却匆忙乘胜收兵。这些扑朔迷离的战争现象长期以来令人困惑不已，也使史学界对一些问题，多年争论不休。

其实，中法战争是发生在19世纪的一场典型的有限战争，上述情况正是其特殊性的必然表现。

一、中法战争的有限性特征

纵观中法战争的基本特点，皆与有限战争息息相关。即战争目的有限，双方都不以彻底消灭敌国军队，迫使其无条件投降为目的；作战力量投入有限，仅动员部分力量进行战争，整个社会不转入战时运行轨道；作战时间有限，作战地域有限，主要是在越南北圻和中国东南沿海地区，攻击目标受到严格限制。

关于法国的战争目的，史学界曾普遍认为，其发动中法战争是企图把越南变为殖民地，进而侵入中国西南边境。从目前所掌握的资料来看，这个结论是不准确的。诚然，19世纪70年代以后，

资本主义列强“开始了夺取殖民地的大‘高潮’，分割世界领土的斗争达到了极其尖锐的程度。”①但法国在普法战争失败的阴影下，经济陷入长期危机，被50亿金法郎的巨额战争赔款和每天125万金法郎的德国占领军经费压得喘不过气来，在国际关系上也较为孤立。这就决定了法国这个老牌资本主义国家在新的瓜分世界狂潮中只能处于二流地位，虚弱的实力限制了侵略者的胃口。在亚洲，法国确实是想占领整个越南，威逼清政府撤退应邀驻在北圻的中国军队。一些殖民地商业冒险家、海陆军军官也想乘势入侵中国，堵布益、米乐甚至认为可以利用回民使中国南部的云南、广西独立起来。但他们的意见并不能代表法国政府当时的远东政策。事实上，茹费理等人都没有直接的这方面言论，法方原始档案中也无此项军事计划。所以，1883年12月法国侵略军在向驻守越南山西的清军发动进攻时，总的指导思想是先攻山西，再取北宁，逐走驻越清军，占领整个北圻。1884年6月“观音桥事件”后，法国为了进一步扩大侵略战争，将战火烧到中国东南沿海地区。茹费理企图“继续执行报复”的军事行动，迫使清政府屈服，允许赔款，或将基隆、淡水两埠口的行政、经营、海关、矿山等权让给他们，以“提供同等价值的赔偿”。②不过这些直接针对中国的军事行动仍属于战争手段的范围，真正目的是“踞地为质”，正如1884年7月法国海军殖民部长裴龙对孤拔的训令中所说：“派遣你所有可调动的船只到福州和基隆去，我们的国家是要拿住这两个埠口作质。”③

不能说法方没有人打算突破上述目标，说这类话的人主要是些驻华外交和军事人员。例如有人提出封锁中国北方港口，切断直隶的供应线，以胁迫清政府。但茹费理害怕触犯英国等列强的利益，引起新的国际纠纷而予以否定。1884年秋，北圻战争的法国侵略军将清朝滇、桂两军压回边境后，曾认为大局已定。茹费理在给巴德诺的信中写道：“自从攻克北宁、兴化之后，红河三

角洲重新回到我们手中，黑旗军及中国军队的溃败，基本结束了军事行动阶段。”④1885年2月，北圻法军统帅波里也在获得一连串胜利后，曾打算染指中国境内，在给陆军部的电报中要求对桂军基地采取行动，没有得到明确答复。3月，法国陆军部长始命令波里也“对龙州有所动作”，目的仍是“对正进行的似乎有诚意的谈判将大有裨益。”⑤

大而弱的清王朝虽然与越南唇齿相依，战略上却受到诸多客观因素的限制。清政府在14年拼死镇压太平天国、捻军及国内各族人民的反清起义过程中，财政濒于全面崩溃。直到中法战争前5年才略有纾缓。在军队建设方面，以改善装备为核心内容的军事改革进展缓慢，且极不平衡，“北洋购新式枪皆精坚适用，淮练各军皆改习洋操，而滇、粤、闽、浙防军器械缺乏，操法尚未讲求。”⑥在海军创办上，经过10年的努力，福建、北洋、广东、南洋海军粗具规模，拥有60余艘各类铁甲或木质舰船，但组织制度和基地等后勤保障设施还没有建立和完善起来，无法与号称“世界第二”的法国海军相抗衡。从周边环境上看，70年代俄侵东北、日犯台湾、英窥新疆，使清政府顾此失彼，捉襟见肘，穷于应付。中法战争期间，英、美不希望战争影响自己的商业利益，但又绝对不希望中国获胜，因此极力迫使中国让步。俄国暗地里支持法国侵华，被清政府视为“心腹之患”的日本更是明火执杖，在朝鲜策动的“甲申政变”直接牵制了北洋海陆军力量。在这种形势下，清王朝总的战争指导思想是避战求和、海陆严防。

1883年8月，法军攻陷越南首都要塞顺安，胁迫越王签订“顺化条约”后，威逼清朝撤退所有在北圻的中国军队，中法交兵已势不可免。故清政府提出在越南“保守北圻，力固滇粤门户，团结刘团，近规河内”；⑦在中国“扼守沿海各海口和长江沿江一带，静以待动。”⑧当时兵部尚书彭玉麟曾经建议由广西、云南“各派骁将，率领精兵数千，督同刘永福所部黑旗军，出其不意，攻

其不备，疾捣顺化河暨西贡敌营，覆其巢穴。”⑨内阁学士周德润建议迅速调回在德国定购的两艘新式军舰，会同广东水师，“突入越洋，直泊海防，封住海口”，然后以滇桂之师，由北宁、山西会攻河内。⑩都由于不切合实际遭到清政府的否定。马江之战失败以后，清政府被迫下诏对法宣战。鉴于海上难于与敌争锋，确立了东南沿海防御、北圻陆路反攻的战略方针。1885年3月，东线清军老将冯子材利用镇南关关前隘附近的有利地形取得了震惊中外的镇南关大捷，并乘胜克复谅山，直逼郎甲、船头一带。但清政府并没有打算将法军驱之下海，而是“乘胜而收”，在天津签订了《中法会订越南条约十款》。

在中法战争中，为了控制战争的激烈程度，交战双方投入的军事力量也是有限的。法国在战争过程中不断增兵，但总兵力最高时也只有2万余人，其中本国兵约占1/3，还有少量雇佣兵，阿尔及利亚和越南籍附庸兵人数最多。法国参加战争的远东舰队舰只最多时曾达35艘，但法国是当时世界上第二大海军强国，舰船总吨位高达50余万吨。法远东舰队有装甲舰5艘，仅占法装甲舰总数的1/9；巡洋舰、炮舰22艘，占法巡洋舰、炮舰总数的2/5，无论如何不能说是动员其大部分力量了。战争经费的调拨是衡量投入的另一个标志。从1883年到1884年，法国议会先后通过了2000万和3800万法郎的战争经费案，看起来似乎数目不小，与海陆军总经费相比就很可怜了。据统计，法国1883年海陆军总经费高达7.89亿法郎，就算1884年与1883年持平，中法战争也只耗费其1/30。从法国资国内情况看，并没有进行普遍的战争动员，整个社会也并没有转入战时轨道，人们对远在万里之外的战事大都不甚关心。据说在表决拨款3800万法郎军费时，议员们没有表露出很浓厚的兴趣，讨论时只有寥寥数人发言。

相比较而言，以防御为主的清朝在战争中投入了较多的兵力。我在《中法战争中北圻清军兵力考》一文⑪中推算，东线

清军兵力最盛时，曾达88营，4万余人，西线清军撤兵入关前达131余营，近5万人。加上福建马江一带水陆防军20余营，近万人，台湾守军3万人（连同后来的大陆援军近万人），镇海防营9500人，总计直接参战兵力达14万人，预备参战的广东等地兵力也不下数万人。但清政府主要是在东南沿海及云南、四川各省进行了局部战争动员，考虑到前线清军大多数部队是临时招兵扩编而来，真正投入到对法作战的兵力尚不足同期清军总数的1/5。清朝在中法战争中支付的军费是惊人的。有人统计，在中法战争期间和战后3年间，仅广东一省用于设防、援台、助桂以及造船修炮台等军费开支共用去银2500万两，加上其他各省的耗费，使清政府战前略有节余的财政状况急剧恶化，只能靠大量借外债来应付军需。1883年9月至1886年3月，直接用于军需的“广东海防”、“福建海防”、“援台规越”、“滇桂借款”、“神机营借款”等外债举借共有8次，总数为库平银1760万两。^⑩也要看到，这些军费开支对清王朝来说过于沉重，主要是封建农业经济与近代化战争的矛盾造成的。当时清政府并没有倾全力进行中法战争，面对日本、俄国在北方的活动，还要动用相当数量的兵力、财力巩固北洋防务，这与镇压太平天国和捻军起义，进行中日甲午战争时的情形是不一样的。

中法战争目的的有限性和投入兵力的有限性决定了时间也必然是有限的。

中法战争由法国的侵略行为挑起，但仅就战争目的而言，并非直接针对中国领土，不构成对其生存基础的直接威胁，中法两国利益矛盾冲突也没达到非常强烈的程度。那种“国家命运在此一举”，不进行总动员就不能解决问题的情况既然没有出现，就不会升级为全面战争，无限期打下去。所以，战争期间双方将军事行动与外交谈判交替进行，战争与和平两手齐备。最后要在谈判桌前达成妥协，结束战争。有的论者以能否坚持“打到底”为标准

衡量对错，臧否人物，实在是对这场战争的性质缺乏深入的了解。

也许有人会说，能不能通过主观努力将这场战争发展成为全面战争，充分发挥民众威力，使法国侵略者陷入民族战争的汪洋大海之中？本文认为，这个设想固然很好，在当时的具体情况下却很难实施。前面说过，清政府受国际环境，周边威胁，国内经济财政状况和军备条件的制约，不愿意打一场全面战争。就算抛开这些因素不顾，由于战争主要在越南北圻和中国的台、澎岛屿上进行，持久消耗作战对中国也是不利的。

中国军队入越，前期确有援越抗法和强边固圉的双重目的。但越南统治者首鼠两端，逐渐完全投靠法国殖民当局，甘当傀儡，其态度的转变影响到越南官兵和百姓的立场。镇南关大捷以后，冯子材曾有关于越南人有五大团建冯军旗号，以一年为期可以复河内的估计，其实形势并非如此乐观。在镇南关战役中，越南政府曾派万余名士兵配合法军作战，为金钱所驱使的越南雇佣兵和地方武装也不少。而支持抗法的北圻统督黄佐炎的部队行动却不太积极。在政治上“名不正言不顺”，越南军民态度暧昧的情况下，仅仅依靠装备落后、战斗力不强的中国军队在越南土地上打一场为他国抗法复土的民族战争，是令人无法想象的。

在台、澎诸岛上，调动当地民众力量共同抗法，有较多的有利因素。但这两个岛屿人口有限，作战回旋余地小，没有大陆军民的广泛支持是难以久撑的。由于当时清朝还不能掌握近海制海权，也无法进行有效的保卫战，大陆对台、澎的补给和增援是十分有限的。1895年《马关条约》签订后，台湾人民进行了艰苦卓绝的抗日斗争，给侵略者以沉重打击，可惜终于因弹尽粮绝归于失败，其军事上的原因很值得后人三思。

二、亦和亦战是有限战争的正常现象

按史学界的通常说法，主战就是爱国，主和就是卖国，和战之争就是爱国主义和卖国主义之争。这个结论用于全民族的反侵略战争或许有一定道理，对中法战争来说就不一定适用了。

前面说过，中法战争是一场特殊的有限战争，“打”、“谈”结合是很正常的战争现象，也是中、法两国政府始终没有放弃的对同一事物的正反两面的思考方式。从这个意义上说，主张“打”与主张“和”都是决策集团内部的正常争论，尽管其间掺杂着派系纷争和权力倾轧，却未必真能与“爱国”、“卖国”挂起钩来。问题的关键在于为什么“主和”和“主战”，如果是想以打促谈或以谈制打，都不应该有所非议。

在中法战争中主张“打”的大致有两种人。一是慷慨激昂的清流派。他们怀着满腔爱国热情，对西方各国的认识则多属皮毛之见，对国防斗争的建议也多是书生之谈，较少有实行的可能性。例如河南道监察御史刘恩溥认为：“我中国义正辞严，各国亦断不能曲中而直法。”“并非兵端自我而开，则师直为壮，一鼓而前，自有仁者无敌之效。”^⑬这种“仁者无敌”的陈腐观念，早在春秋战国时期孟子一提出便受到人们的非难，用来对付武器精良的西方侵略者更是毫无价值可言。对这类不着边际的议论，我们用不着肯定。还有一种人，虽然主张不惜一战，但其战略思想比较符合实际，如曾纪泽、左宗棠、张之洞等人，不做过高奇诡之论，踏踏实实整军备战，谋划战争。他们的态度是较为正确的。

细究起来，曾纪泽等人的思想也有一定的差别。如左宗棠在1884年5月《中法简明条约》签订后，写有一份《时务说帖》，

认为若对法国侵略采取妥协政策，中国将有被列强瓜分的威胁。“迨全越为法所据，将来生聚训练，纳税征粮，吾华何能高枕而卧？若各国从而生心，如俄人垂涎朝鲜，英人觊觎西藏，日本并琉球，葡萄牙据澳门，鹰眼四集，圈向吾华，势将括粮及米，何以待之？此固非决计议战不可也。”^⑭镇南关大捷后，清政府乘胜收兵。他上奏表示担忧：“自去秋至今，沿海沿边各省惨淡经营，稍为周密。今忽隐忍出此，日后办理洋务，必有承其敝者。”^⑮当时全国许多反对妥协求和的官员把希望寄托在他身上，张之洞甚至拍来电报，希望他全力回天。但他并没有进一步的举动。张之洞也是积极主战者，1882年山西巡抚任上便上奏分析利弊得失，提醒朝廷整军经武，实力筹边。他认为敌人虎狼无厌，“今日法越之局，惟有一战。”^⑯1884年，他受命督粤，仍知难而进，疾赴广州，与钦差大臣彭玉麟、广东巡抚倪文蔚等筹办粤防，支援滇、桂，接济刘团，为中法战争做出了重要贡献。镇南关大捷后，清政府与法国达成停战撤兵的协议，张之洞数次反对无效，遂奏陈说：“停战议和，尚无不可，但撤兵则决不可，撤回边界尤其不可。”^⑰已经把争论的焦点转到正式条款商定之前撤兵是否会失去险要地势及军心士气的问题上了。

曾纪泽数年出使国外，对西方列强的认识较为具体和深入，长期从事国内战争的左宗棠不能比，刚刚从清流阵营脱身而出的张之洞更不能比。但他对清军自身作战能力的了解也有一个由表及里，由假趋真的过程。一开始，他对清军实力看得很高，有中国“海防兵力，兼御各国则不足，专御一法则有余”之语。^⑱随着战争的发展，清军的弱点逐渐暴露出来，故也并不反对在不过分损害中国利益的前提下尽早结束战争。镇南关之战后，这个被今人誉为“主战派的代表人物”迅速电请清政府议和，说：“谅山克，茹相革，刻下若能和，中国极体面，虽稍让亦合算，似宜趁法新执政初升时速办。”^⑲可见他与左宗棠、张之洞等人不同，

不是基于局部的战争形势，而是清醒地认识到中法之间力量对比的悬殊以及对国际形势的深刻了解，不失时机提出议和。

能够清醒认识中法之间力量差距的还有一人，便是今人称为“主和派代表”的李鸿章。他从“强权即公理”的实力论出发，强调在敌强我弱、力量悬殊的情况下，以“和”为主，争取时间发展力量。他说法国“船械之精，操练之熟，海上实未可与争锋。”“断非中国水师所能敌”，中国“兵轮船本少，又未经战阵”，“陆路则我众彼寡，我主彼客，苟能器械精良，饷粮充备，未始不可与战。但一时战胜，未必历久不败，一处战胜，未必各口皆守。”^{②0}虽然是实情，却过于看重武器装备的作用，忽略人的主观能动性的发挥，具有浓厚的战争悲观论色彩。有论者谓，李鸿章以乞和为旨，不实力备战，无论什么情况下都谋求妥协。恐怕是以偏概全。1881年底，李鸿章与法国公使宝海会谈时，曾“正告以法国如欲吞并越南，中国断不能置之不问。”^{②1}1883年12月，清军进攻山西，北圻形势恶化，他也表示过反对撤兵。同时为广西军筹拨大批枪炮弹药，筹办北洋防务。法军袭击福建水师，清政府被迫宣战后，他也不再进行公开的求和活动，而向法国领事声明：“你们原来想打仗，我们要向你们开仗。……这将是一场激烈的战争。也许你们在海上是最强大的，不过我们在陆地上等着你们，因为没有一个中国人不乐意分担战争的费用。”^{②2}此后，还派出“超勇”号和“扬威”号两艘快船赴闽（旋因事未果），派兵、拨饷予台湾守将刘铭传以支持。无庸讳言，李鸿章在清朝统治集团中主和最力，一定程度上影响了清政府采取军事行动的决心，也颇遭清流干将的唾骂。但要说他有什么卖国的肮脏目的则不然。他自己曾说：“中国诚能先结此案，以其闲暇备将练兵，通商裕饷，造船简器，内外同心，切实经理，何尝不可争雄于各国？惟是事平之后，我君臣上下，卧薪尝胆，讲求实事，不宜复尚空谈，互相牵制，乃有蒸蒸日上之机。”^{②3}由此，随着镇

南关大捷促使茹费理内阁的倒台，他也呼吁：“凉山已复，若此时平心与和，和款可无大损，否则兵又连矣！”^⑧

有论者谓曾纪泽与李鸿章的观点是截然对立的，其实曾氏自己并不这么看。他曾言：“中人西人多言李傅相为主和之党，纪泽为主战之党”，“夫主战与主和，语虽不同，意岂有异？”

“纪泽所谓备战者，特欲吾华实筹战备，示以形势，令彼族知难而退。即使终归无济，而法人办理此事尚有寸寸节节阻难之势，则他国之生心于吾华属国属地者，不至接踵而起，此区区之苦衷也。至于不欲启衅之心，未始不与合肥同。”^⑨看来曾、李都不愿意轻启战端，无意放弃“和”、“战”两方面的手段。曾氏更希望军事威慑奏效，法国能胆怯撤兵，万一非交兵不可，则持久屡战取胜。李氏也想与法军相持，却对战胜敌人信心不足，急于缔约以避免国家利益受到进一步损害。不管他们在战争中表现如何，最终都认识到这场战争不是一场“打到底”的战争，不约而同提出相机议和的建策，可以说是战争性质认识上的“殊途同归”。

三、扬长避短，趋利避害是 有限战争的基本原则

既然中法战争是一场有限战争，人们对战争的指导也就应当服从其特殊的原则和要求，即“扬长避短，趋利避害”。

中法两军的长短各是什么？法国军队装备好，火力猛，富有近代战争经验，占据海上优势，但兵力有限，补给线长。清朝军队装备差，缺乏近代战争经验，攻坚能力不强，以陆军为主，但兵力众多，背靠祖国。从这些特点分析，所谓南、北洋舰船援台援闽、清军的北圻战略以及镇南关大捷的前途等问题，都有重新

评价的必要。

有论者谓南、北洋拒绝派舰援闽援台，是由于李鸿章等人卖国投降的政策和“畛域”观念。其实李鸿章拒绝援闽有北洋防务吃紧的原因。即使真的派舰赴闽，从军事上说也是失策，很容易被法军途中歼灭。清朝当时所拥有的战舰以铁肋木壳居多，官兵训练不足，缺乏实战经验，形不成整体战斗力。以这样的军舰在狂涛巨浪之中与强大的法国海军交锋，无异于驱牛羊入虎口。中法战争后期，南洋派“南琛”号等5舰出海解台湾之围，结果“驭远”号两舰在浙江石浦遭袭击沉入海底，便是明证。从当时情况看，军舰依托陆岸炮台协同抗敌不失为明智之举，镇海之战就是靠这种战法打赢的。至于增援台湾，也可以采取其他办法。如福建军民采用夜航、偷渡方式，突破法军封锁线，把3000名淮军、60门钢炮、9000支步枪、200万发弹药及10万饷银安全运往台湾，支援了当地抗法斗争。可见调舰援台并不是唯一的可行方案。

1884年8月清政府对法宣战后，确定从北圻发起反攻，命令东线清军进攻谅江、太原，西线清军进攻宣光，进而会攻北宁、河内。10月，进一步下令直逼西贡等处。显然，这个战略计划规定了过多的攻坚目标，不是一向缺乏火炮的清军有能力完成的。所以在没有坚固据点的地方清军进展很快，一遇坚城就束手无策。西线清军近万人围攻仅由600—700名法军据守的宣光城，顿兵城下月余，采用“地营”、“滚草龙”等多种攻击手段，死1000余人，伤2000余人，仍没有攻下。当时，李鸿章劝东线清军统帅潘鼎新派“各军常以小队纷扰法人，或毁桥路以断彼往来转运后路，或猝扑彼营，令其日夜不得休息，即是牵制，切勿攻坚伤精锐。”^②这段话曾长期被批判为怯战退避，其实是很正确的战术建议。如果真是按照上面所说的办法袭扰敌人，进而发展成围点打援，野战歼敌，中法战争或许会有个不同的新局面。

同样，镇南关战役后北圻的一些清军将领急于克复河内，也